

1956年度

建築安裝工程統一施工定額

第1冊

一般工業與居住建築工程

第3分冊

架 子 工 程

1 9 5 6 年 度

建築安裝工程統一施工定額

第 1 冊

一 般 工 業 與 居 住 建 築 工 程

第 3 分 冊

架 子 工 程

本定額係由各有關部（局）編制，取得中華全國總工會同意，由國家建設委員會和勞動部批准。

1956年度建築安裝工程統一施工定額

第 1 冊

一般工業與居住建築工程

第 3 分冊

架 子 工 程

*

基本建設出版社出版（北京復興門外三里河）

北京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証出字第086號

錦州印刷廠印刷 新華書店發行

*

書號：15052 • 3 • 787×1092 1/32 • 1 13/16印張 • 56,000字

1956年3月第一版

1956年3月錦州第一次印刷

印數：1—16,000 定價： 0.25元

目 錄

分冊說明	1
§ 3—1 綁外架子	6
§ 3—2 綁斜道	12
§ 3—3 綁吊架子	16
§ 3—4 綁上料台	19
§ 3—5 綁澆灌運輸道	21
§ 3—6 綁捲揚機架子	22
§ 3—7 綁防雨棚及倉庫	23
§ 3—8 翻板子	24
§ 3—9 拆除外架子	29
§ 3—10 拆除斜道	32
§ 3—11 拆除吊架子	33
§ 3—12 拆除上料台	35
§ 3—13 拆除澆灌運輸道	36
§ 3—14 拆除捲揚機架子	37
§ 3—15 拆除防雨棚及倉庫	38
§ 3—16 烟囱架子	38
§ 3—17 裡腳手架	43
§ 3—18 小飛跳	45
§ 3—19 屋上烟囱	46
§ 3—20 滿堂紅鋪板拆板	47
§ 3—21 皮帶運輸機通廊吊架	48

附 錄

一 名詞解釋	49
二 先進經驗及先進工具介紹	51

分 冊 說 明

- 一、本分冊包括綁架子、翻板子、拆架子等部分共21節。
- 二、本分冊編製依據的技術資料爲：建築工程部一九五五年頒發的“土建工人技術標準”。
- 三、本分冊以一般工具手工操作爲準。（綁外架子的先進經驗及先進工具附後）
- 四、本分冊材料規格及說明如下：
 1. 站杆、橫杆，應用扒皮長稍杉杆或堅實之硬雜木，其小頭直徑不得小於6公分，站杆的長度應在6公尺以上，凡腐朽易折裂枯節之杉杆均不得使用。
 2. 排木長度以2～3公尺爲準，如使用杉木時，其小頭直徑不得小於9公分。
 3. 脚手板以5公分厚之杉、松木板爲標準，長度以2～6公尺爲準。凡腐朽、蟲蝕、扭紋、易折裂及有大橫透節之木板均不得使用。
 4. 蔴繩以雙股青蔴繩爲準，每扣兩根，每根3公尺，其每扣重量爲0.4公斤，如供應蔴繩較粗，重量超過本標準時，其使用量可按比例增加，如蔴繩受潮變黑色者，不得使用。
 5. 鉛絲以8#鉛絲爲準，每扣長度平均按1.6公尺計算，其重量每扣爲0.1568公斤，凡生鏽之鉛絲，不得使用。
 6. 草繩直徑以1.2公分爲準，每扣長度按9.4公尺計算，其重量每扣爲0.612公斤，凡腐朽霉爛及舊草繩均不得使用。
- 五、本分冊有關其他規定及說明如下：
 1. 本分冊之工作內容，包括本工作過程的全部操作，及安全技術上所要求的工作，如護身欄桿及安全擋板等，但指定另計者在外。
 2. 凡獨立性的小建築物（少量工作物）其綁外架子的總工作量（即綁外架子之工日加斜道之工日加翻板子之工日）小於4個工日者，或拆除時其總工作量不足兩個工日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3。
 3. 燒鉛絲包括100公尺以內運鉛絲及燃料之工作。每燒500公斤增加

0.5 個三級工，不足500公斤者按500公斤計算，超過500公斤者每增加100公斤再增加0.1個三級工。

4. 本定額綁架子以使用草、麻繩為準，如用鉛絲綁者（包括斷燬）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0.83（但煙囪及捲揚機、斜道、吊架、澆灌運輸道等架子除外），拆架子以麻繩鉛絲為準，如剝草繩拆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0.83。
5. 本定額包括人力垂直運輸在內，如使用動力機械運輸者，其該綁紮部份之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0.74。
6. 本定額子目步距之劃分，如捲揚機高度在15公尺以內，即包括15公尺本身在內。
7. 本定額之小組成員，如綁外架子地面至三步架以內為三~3、四~1，即是三級工3人，四級工1人。
8. 凡工作量按累計計算者（如綁10公尺長的三步外架子，即包括第一步10公尺加第二步10公尺加第三步10公尺），任務未完而中途調動結算工資時按已完成部份計算。以後繼續作者，按差數計算。

例如綁卅步外架子之任務，工人綁至十八步時中途調動工作，則按十八步之單價結算工資。以後自十九步綁至卅步者，應發給卅步減十八步之工資。

但綁高層架子（十步以上）任務未完而在九步以內調動工作時，應按§3—1附註2執行。

9. 本定額綁架子之杉杆規格以3：7杉杆為標準（即大頭直徑21公分或離根部1.8公尺處直徑16公分以內者佔70%。大頭直徑21公分以上或離根部1.8公尺處直徑16公分以上者佔30%為準），21公分以上的杉杆（包括土山松、云松）超過30%時在50%以內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25。在80%以內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33。在80%以上者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44。松木杆規格亦以3：7為準（即大頭直徑17公分以內者佔70%，17公分以上者佔30%），17公分以上的如超過30%時，按杉杆係數計算（如實際直徑正好為21公分時，按21公分以內計算，數量如正好在80%時

按80%以內計算，餘此類推。）

10. 如實際使用杆子長度與材料消耗定額規定不符時，可按實際杆長另外增加根數。
11. 如杆子長在6公尺以內時，增加蕐繩使用量6%，鉛絲草繩不加。
12. 本定額的材料均為實際使用量，發料時不得另外增加。
13. 本定額綁架子用材料：鉛絲、蕐繩、草繩等，除另有說明外，可視工程需要按一種計算。
14. 脚手杆、木跳板不准截斷，應全部回收，鉛絲、蕐繩按實際使用量規定回收率如下：
 - (1) 鉛絲回收率70%。（但回收後不得再作綁架子用，可作其他用。）
 - (2) 蕐繩回收率80%。（但回收後不得再作綁架子用，可作其他用。）

六、有關勞動定額的計算方法規定如下：

1. 時間定額就是屬於某種專業、某種技術等級的工人小組（或個人），在正確的勞動組織與生產組織條件下，製造單位合格產品所必需的工作時間，本分冊時間定額以工日為計算單位，其計算方法如下：

$$\text{單位產品時間定額} = \frac{\text{小組成員工日數之總和}}{\text{每日小組產量}}$$

例如：綁地面至六步外架子的小組成員為5人
每日小組產量為72公尺

$$\text{則每10公尺之時間定額} = \frac{5}{7.2 (\text{單位：10公尺})} = 0.694 \text{工日}$$

2. 產量定額就是在正確的勞動組織與生產組織下，某種專業、某種技術等級的工人小組（或個人），在單位工日中所應作出的合格產品數量，其計算方法如下：

$$\text{每日小組產量} = \frac{\text{小組成員工日數之總和}}{\text{單位產品時間定額}}$$

如上例：每10公尺之時間定額為0.694工日 則：

$$\text{每日小組產量} = \frac{5}{0.694} = 7.2 \text{ (單位：10公尺)}$$

3. 本分冊工時計算基礎是 9 小時。
4. 係數的使用法：需要同時使用兩個或兩個以上修正係數時，按下列連乘方法計算。

例如：

綁地面至四步外架子之每10公尺時間定額為0.503工日，假定其計件單價為1.03元，因其規格超出3：7標準（大頭直徑21公分以上者在50%以內），應乘係數1.25，又因係按裝輕便鐵道之架子應乘係數1.18。

時間定額為 $0.503 \text{ 工日} \times 1.25 \times 1.18 = 0.742 \text{ 工日}$

計件單價為 $1.03 \text{ 元} \times 1.25 \times 1.18 = 1.52 \text{ 元}$

5. 本定額中規定增減工日之計算，如綁扶手架子，地面至十步每200公尺增加一個四級工（假定四級工之日標準工資為2.26元），則：

地面至十步每公尺之時間定額為 $\frac{1 \text{ 工日}}{200 \text{ 公尺}} = 0.005 \text{ 工日}$

計件單價為 $2.26 \text{ 元} \times 0.005 \text{ 工日} = 0.0113 \text{ 元}$

6. 運距的計算方法：

(1) 本分冊內所規定的50公尺以內運距和30公尺以內運距，均包括50公尺及30公尺的本身在內。

(2) 本分冊之水平運距的計算方法，依照運輸工程分冊之規定執行。

(3) 超過定額內規定的運距計算式為：

實際運距—定額規定運距=另外加工之運距

例如綁斜道之杉杆實際運距為100公尺，而定額中僅包括50公尺之運距，則應另外加工之運距為100公尺—50公尺=50公尺（應按運輸工之運杆子定額50公尺運距計算）

七、計件單價是工人小組（或個人）完成質量合格的單位產品應付給的工

資數。其計算方法如下：

$$\text{計件單價} = \frac{(\text{各級工人人數} \times \text{各級工人日標準工資}) \text{之總和}}{\text{小組成員總人數}} \times \text{時間定額}$$

例如：綁地面至四步外架子每10公尺之計件單價爲：（假定日工資標準三級工爲1.83元，四級工爲2.26元，五級工爲2.49元）

$$\frac{3 \text{ 人} \times 1.83 \text{ 元} + 1 \text{ 人} \times 2.26 \text{ 元} + 1 \text{ 人} \times 2.49 \text{ 元}}{3 \text{ 人} + 1 \text{ 人} + 1 \text{ 人}} \times 0.503 \text{ 工日}$$

$$= \frac{10.24 \text{ 元}}{5 \text{ 人}} \times 0.503 \text{ 工日} = 1.03 \text{ 元}$$

§ 3—1 綁 外 架 子

1. 工作內容：包括挖坑、立站杆、綁橫杆、綁十字蓋、壓欄子、架子留門、接杆子、切草繩及50公尺以內材料運搬等全部操作過程。
2. 質量要求：(1) 立杆埋入地下最少50公分並找正，事前應將基坑夯實或填塞砒石，土質過鬆時，可綁掃地杆。
- (2) 每步高1.2公尺，站杆間距為1.5公尺以內為準。
- (3) 架子延長公尺每15公尺之間須綁十字蓋，每12公尺之間須綁壓欄子，壓欄子底端亦須埋入地下20公分。
3. 施工說明：使用一般工具手工操作。

每10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地 面 至						
		一 步 架	二 步 架	三 步 架	四 步 架	五 步 架	六 步 架	七 步 架
		1	2	3	4	5	6	7
小組成員	人	三~3 四~1			三~3 四~1 五~1			
時間定額	工日	0.274	0.345	0.385	0.503	0.595	0.694	1.11
每日小組產量	10公尺	14.6	11.6	10.4	9.95	8.40	7.20	4.51
計件單價	元							

每10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杉槁 9 公尺	根	6.75	6.75	6.75	6.75	6.75	6.75	13.5
杉槁 8 公尺	根	1.5	3	8	10	12	14	16
麻 繩 1.3公分($\frac{1}{2}$ ")	公斤	3.248	7.6	14.86	19.04	23.44	27.84	36.24
鉛 絲 8 #	公斤	1.273	2.979	5.739	7.464	9.189	11.04	14.21
草 繩 1.2公分	公斤	4.969	11.63	22.4	29.13	35.86	42.6	

(續前)

每10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地 面 至						
		八 步 架	九 步 架	十 步 架	十一 步 架	十二 步 架	十三 步 架	十四 步 架
		8	9	10	11	12	13	14
小組成員	人	三~2 四~2 五~1					三~2 四~1	五~1 六~1
時間定額	工日	1.23	1.36	1.61	2.04	2.22	2.33	2.56
每日小組 產量	10公尺	4.07	3.69	3.10	2.45	2.25	2.10	1.95
計件單價	元							

每10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杉槁 9 公尺	根	13.5	13.5	13.5	20.25	20.25	20.25	20.25
杉槁 8 公尺	根	18	20	22	24	26	28	30
麻 繩 1.3公分($\frac{1}{2}$ ")	公斤	40.64	45.04	49.44	57.84	62.24	66.64	71.04
鉛 絲 8 吋	公斤	15.93	17.66	19.38	22.93	24.4	26.12	27.83

(續前)

每10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地 面 至							
		十五 步架	十六 步架	十七 步架	十八 步架	十九 步架	二十 步架	二步 十一 架	二步 十二 架
		15	16	17	18	19	20	21	22
小組成員	人	三~2 四~1 五~1 六~1				三~2 四~1 五~2 六~1			
時間定額	工日	3.08	3.29	3.57	3.76	4.41	4.65	5.00	5.26
每日小組 產 量	10公 尺	1.63	1.52	1.40	1.33	1.36	1.29	1.20	1.14
計件單價	元								

每10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杉 槁 9 公尺	根	27	27	27	27	33.75	33.75	33.75	33.75
杉 槁 8 公尺	根	32	34	36	38	40	42	44	46
蔴 繩 1.3公分(1/2")	公斤	79.44	83.84	88.24	92.64	101	105.4	109.8	114.2
鉛絲 8 #	公斤	31.09	32.87	34.75	36.32	39.61	41.33	43.06	44.78

(續前)

每10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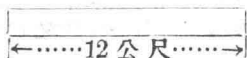
項 目	單 位	面 至							
		二步 十 三架	二步 十 四架	二步 十 五架	二步 十 六架	二步 十 七架	二步 十 八架	二步 十 九架	三十 步 架
		23	24	25	26	27	28	29	30
小組成員	人	三~2 五~2 四~1 六~1		三~2		四~1		五~3 六~1	
時間定額	工日	6.25	6.58	6.86	7.19	8.20	8.55	8.93	9.35
每日小組 產 量	10公 尺	0.96	0.912	1.02	0.973	0.854	0.819	0.784	0.749
計件單價	元								

每10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杉 槁	根	40.5	40.5	40.5	40.5	47.25	47.25	47.25	47.25
杉 槁	根	48	50	52	54	56	58	60	62
藤 繩 1.3公分(1/2")	公斤	122.6	127.0	131.4	135.8	144.2	148.6	153.0	157.4
鉛絲 8 #	公斤	48.08	49.8	51.53	53.25	57.04	58.27	59.99	61.72

附註：1. 本定額以單排架子為準，工作量按累計計算，如遇雙排架子應分開按單排架子延長公尺之和計算。

例如：雙排架子長度為12公尺之計算；



則按單排架子12+12=24公尺計算工作量。

2. 本定額，綁第一步到第九步的時間定額及單價以低層架子為標準，如綁高層架子工人中途調動結算工資者，一到三步

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43。一到六步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25。一到九步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1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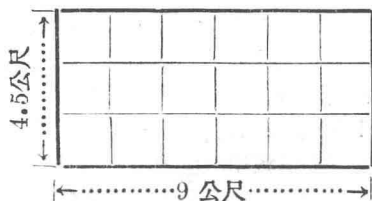
3. 綁第一步架需挖坑又需綁掃地杆者，其綁掃地杆之定額；每綁120公尺增加一個三級工。但綁掃地杆不挖坑者，不另加工。
4. 綁第一步架挖坑，以第二類土為準，第三類土每130公尺增加一個三級工。第二類土以開採方法及工具之鑑別；係以尖鋤挖掘並脚蹬，或少許以鋤頭洋鎬刨之。此類土包括：
 - (1) 鬆軟的及黃土質的砂粘土。
 - (2) 潮濕的及鬆散的黃土，軟的鹽土及碱土。
 - (3) 15公厘以下之中小礫石及卵石。
 - (4) 密實的含草根的種植土。
 - (5) 含有直徑在30公厘以下根莖之泥炭及種植土。
 - (6) 混夾有碎石或卵石的鬆散的堆積土。
 - (7) 夾有碎石、卵石和碎木屑之砂及種植土。
 - (8) 含有碎石、卵石和建築材料碎屑的粘質砂土。
 第三類土以開採方法及工具之鑑別；係一般多用鋤頭或洋鎬刨過然後用尖鋤挖出。部分用撬棍撬開者。此類土包括：
 - (1) 肥沃的粘土，其中包括侏羅紀的水礫的粘土在內。
 - (2) 重砂質粘土。
 - (3) 大圓礫15~40公厘大小的卵石及碎石。
 - (4) 乾燥黃土及含礫石或卵石的天然濕度的黃土。
 - (5) 含有直徑在30公厘以上之根莖的種植土。
 - (6) 含碎石或卵石及建築材料碎屑之砂質黏土。
5. 扶手架子地面至十步，按每 200公尺增加一個四級工。十一至廿步，按每 120公尺增加一個四級工。廿一步至卅步每60公尺增加一個四級工。
6. 山牆架子以平口架子長度計算，包括小斜道在內。
7. 綁攪拌機平台下邊架子，按單排架子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8，其步數以實際間隔計算（即橫杆有一步算一步），

橫順杆、支杆、斜叉加密者，不另加工。

8. 綁圓形架子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54，直徑在八公尺以內者，按烟囱架子定額執行。
9. 綁、拆三角形架子(即立面成三角形，如斜道架子)，其延長公尺按第一步架子長度計算，高度按中間步數計算，如遇單數則加半步(如六步按三步計算，七步即按四步計算)。
10. 單獨綁斜道兩側脚手架，按綁雙排架定額執行。
11. 廠房內綁架子如操作不便時，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18。
12. 如綁輕便鐵道的斜道架子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1.18。
13. 滿堂紅架子按單排架子其時間定額及單價乘以0.83。其工作量按長的一面每排延長公尺之和計算(算法見下例圖示)。鋪板子另計(不包括起重用滿堂紅架子)。

例如：滿堂紅架子長的一面為9公尺，

則其工作量 = $9 + 9 + 9 + 9 = 36$ 公尺



14. 釘扒鋸者(兩頭釘、馬黃釘)另行處理。
15. 本定額之材料計算係以單排架子為準；如綁雙排架子時，杉杆使用量按本定額增加86%，綁架用鉛絲、麻繩使用量按本定額增加80%。
16. 本定額以堅土為準，未計算掃地杆，如遇第一類土需綁掃地杆時，在第一步材料使用量內增加8公尺長杉杆1.65根。第一類土以開採方法及工具之鑑別；係以平鋤或尖鋤挖掘，不用腳蹬者。此類土包括：
 - (1) 砂。
 - (2) 粘砂土。

(3) 腐植土、種植土。

(4) 泥炭。

§ 3—2 綁 斜 道

1. 工作內容：包括綁扒杆、排木、剪刀撐、鋪板子，脚手板上釘防滑條、釘兩側安全擋板，綁扶手及50公尺以內材料運搬等全部操作過程（不包括兩側扶手架）。

2. 質量要求：(1) 斜道鋪設寬度以1.5公尺為準，坡度以1比3為準。

(2) 斜道板須釘橫木條，其間距不得超過30公分，木條規格以厚2公分，寬4公分為準。

(3) 拐彎處必須鋪設寬與斜道相同，長在3公尺以上之平台，平台和斷頭處要設18公分高的安全擋板和1公尺高的欄杆。

(4) 回頭跳以5公分以上之堅固木板為標準，其寬度不得小於斜道寬度的 $\frac{1}{3}$ ，坡度與斜道同，脚手板應為兩整塊並釘防滑條，兩頭用鉋鋸子釘牢，懸空在2公尺以上時，必須設支架。

(5) 斜道板（單獨斜道）下面每隔5根立杆須綁一剪刀撐。

3. 施工說明：使用一般工具手工操作。

每 1 公尺之勞動定額與單價

項 目	單 位	地 面 至				
		第 三 步	第 六 步	第 九 步	第 十二 步	第 十五 步
		1	2	3	4	5
小 組 成 員	人	三~3	四~2	三~3	四~1	五~1
時 間 定 額	工日	0.0476	0.05	0.0526	0.0556	0.0588
每日小組產量	公尺	105	100	95.0	90.0	85.0
計 件 單 價	元					

每 1 公尺之材料消耗定額

杉 槁 8 公尺	根	4	8	12	16	20
杉 槁 6 公尺	根	4	8	12	16	20
排 木 2 公尺	根	18	36	54	72	90
脚 手 板 4~5 公尺	平方 公尺	31.2	62.4	93.6	124.8	156
防 滑 條 2×4×150公分	立方 公尺	0.0564	0.1128	0.1692	0.2256	0.282
釘 子 8.9公分(3½")	公斤	0.47	0.94	1.41	1.88	2.35
釘 子 5公分(2½")	公斤	0.6	1.2	1.8	2.4	3.0
麻 繩 1.3公分(½")	公斤	25.17	50.34	75.52	100.7	125.9
鉛 絲 8 #	公斤	9.72	19.44	29.16	38.88	48.6
草 繩 1.2公分	公斤	37.94	75.88	113.8	151.8	189.7